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8178)

澄清公告

茲提述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之二零一二年全年業績公告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公佈之二零一二年年報。

董事會（「董事會」）希望藉修改載於二零一二年全年業績公告及二零一二年年報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部份，提供前景及展望；營業額及毛利率之改變；及員工數目減少的進一步闡述，從而使讀者對本公司二零一二年之營運有更清晰的了解。

附加的資料已載列於如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有劃線部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聯交所通知本公司所有復牌條件均已達成，並能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九日恢復股份交易。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及十月，本公司分別以每股0.027港元及0.18港元之價格配售1,000,000,000（股份合併前）及149,000,000新發行股份予若干獨立承配人。配股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26,000,000港元及26,000,000港元，並已用作償還若干長期貸款共計約為50,000,000港元。餘款用作加強本公司之營運資金。

經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所批准，本公司股本中每十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合併股份並由二零一二年八月三日生效。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本集團與啓發控股有限公司（「啓發」），訂立買賣協議。啓發乃是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間接控制之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故啓發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據此，本公司同意有條件出售，啓發同意有條件購買愛思科技有限公司（「愛思科技」）之68%已發行股本，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0元（相約62,240,000港元）。此項交易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四日完成。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各項業務運行正常。其核心業務收入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而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稅前虧損有所減少。

前景及展望

隨著出售愛思科技及北京北控三興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三興」）（「出售事項」），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度營業額可能有所收縮。然而，本集團將透過本集團餘下之企業，亦即北京北控偉仕軟件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偉仕」）及上海鵬達計算機系統開發有限公司（「鵬達」）繼續專注於發展中國資訊科技服務業。

偉仕之主要業務為提供系統集成及相關服務，包括系統設置，系統升級及為北京市政府或相關機構提供社會保險和國土資源的長期系統維護。該公司預計二零一三年來源於北京市社會保險、國土資源等客戶提供信息系統集成服務的收入可增長15%以上。

鵬達之主要業務為教育軟件開發及於中國校園提供數字化教育。於二零一二年，鵬達開發了新產品——數字化校園，並將於二零一三年推出，故其收入預計可有增長。

二零一三年，內地經濟仍將維持相當增長，其中電子政務建設、職業教育信息化建設、科技創新投資等領域之發展均將為本集團業務擴展及業績提升提供機會。

此外，本集團將致力擴大經營規模，並積極尋求投資機會，利用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收購具有良好發展潛力的企業以加強其業務。

財務回顧

下述為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營業額達107,605,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的90,337,000港元增加19.1%。其增加的原因是增加提供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的銷售。

本集團於第四季度確認之營業額為53,203,000港元，而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季度之總營業額為54,402,000港元。除其他因素外，本集團之主要客戶，北京市政府轄下之相關部門之慣常做法為於第四季度與集團之附屬公司結算預期於該年度內完成之服務合同，因此，本集團第四季度之營業額較於其他季度為高。

銷售及服務成本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銷售及服務成本總額為64,592,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的60,323,000港元增加7.1%。其增加乃是直接因為營業額增加及普遍成本上升所致。

毛利

本集團二零一二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達43,013,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的30,014,000港元增加12,999,000港元。毛利率為40.0%，二零一一年的毛利率則為33.2%。毛利有所改善是因為集團以內部技術員取代若干外判項目，從而減低成本所致。

本集團二零一二年度的營業額、毛利與及毛利率較二零一一年度增長的主要原因是偉仕於年內實現約12,500,000港元的新收入所致。該項收入源自一個北京市市政府社保資訊系統的發展項目。以往偉仕外判項目內自身不能開發的部份予外判承辦商。自取得上述項目並考慮將來會有類似項目出現後，偉仕增聘了技術人員從而借助新聘的內部資源以減低其銷售及服務成本。在此之前偉仕因未有足夠的新項目在手，故外判部份業務較之於增聘人員進行自行開發成本為低。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收入及收益為4,947,000港元，當中包括：(i)3,451,000港元之銀行利息收入；(ii)1,105,000港元之撥回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撥備；(iii)130,000港元之政府補貼；及(iv)合共261,000港元之其他收入。

銷售及分銷費用

本集團二零一二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及分銷費用達15,223,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的14,643,000港元增加4.0%。其增加之主要原因是普遍人工成本上升。

行政費用

本集團二零一二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行政費用為36,857,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的39,868,000港元下降7.6%。其淨減少之主要原因為減少恢復本公司股份交易所涉及的專業服務費用。

其他費用

本集團二零一二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費用為1,538,000港元，去年為3,738,000港元。其減少主要是由於減少應收貿易款之減值撥備。

財務費用

本集團二零一二年的財務費用為1,130,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的2,704,000港元減少58.2%。所有的財務費用乃是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之允諾票據估算利息支出。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二零一二年的稅項支出為1,195,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的2,620,000港元有所減少。

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本集團二零一二年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7,98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應佔虧損為1,284,000港元。

財務狀況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現金及銀行結餘由141,160,000港元增加至156,335,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為31,96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1,129,000港元），即為若干計息長期貸款，自二零一三年起三年內償還。本集團之負債比率（以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為0.21（二零一一年：0.75）。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支出為2,33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516,000港元）。

匯率波動風險及對沖活動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其絕大部份之商業交易及相關、資產均以人民幣計算，另集團負債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價，故本集團所承擔之外匯風險極低，亦無進行任何對沖活動。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董事在內，本集團有482名（二零一一年：525名）全職僱員。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以及個別僱員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除薪酬之外，本集團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向香港僱員作出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亦為中國僱員購買社保。

本集團的全職僱員從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25人減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82人，主要是因為(i)不再綜合北京易碼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易碼通」）當中減少23人；(ii) 三興因載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通函內所述未確定情況而減少58人；與及(iii) 偉仕於年內增加了40名技術人員。偉仕所聘用之技術人員數目在二零一二年有所增長。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胡卓爾

香港，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胡卓爾先生（行政總裁）及謝志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國輝先生、孫國富博士及陳忠發先生。

本公告（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以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infotech.com.hk>)及自刊載日期起計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保留最少7日。